



全港中學「兩文三語」菁英大比拼 (第十八屆)

初賽須知-1

日期	2021 年 10 月 23 日 (星期六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場地	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 (九龍窩打老道 52 號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場地防疫措施	1. 必須使用「安心出行」應用程式 2. 需要量度體溫 - 不接受體溫檢測或體溫高於攝氏 37.5 度的考生不可進入考場 3. 需要填妥及簽署「健康申報表」 4. 考生必須戴上自備外科口罩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比賽時間表		初級組	高級組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進入賽場	14 : 15 – 14 : 30	17 : 15 – 17 : 3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比賽時段	14 : 30 – 16 : 30	17 : 30 – 19 : 3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賽場安排	請參賽者根據參賽編號自行往相應場地作賽。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 <thead> <tr> <th>初級組</th> <th>高級組</th> <th>賽場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J001- J080</td> <td>S001-S080, S291</td> <td>禮堂</td> </tr> <tr> <td>J081-J110</td> <td>S081-S110</td> <td>402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J111-J140</td> <td>S111-S140</td> <td>403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J141-J170</td> <td>S141-S170</td> <td>404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J171-J200</td> <td>S171-S200</td> <td>405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J201-J230</td> <td>S201-S230</td> <td>410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J231-J253</td> <td>S231-S260</td> <td>408 課室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S261-S290</td> <td>409 課室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	初級組	高級組	賽場	J001- J080	S001-S080, S291	禮堂	J081-J110	S081-S110	402 課室	J111-J140	S111-S140	403 課室	J141-J170	S141-S170	404 課室	J171-J200	S171-S200	405 課室	J201-J230	S201-S230	410 課室	J231-J253	S231-S260	408 課室		S261-S290	409 課室
初級組	高級組	賽場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001- J080	S001-S080, S291	禮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081-J110	S081-S110	402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111-J140	S111-S140	403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141-J170	S141-S170	404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171-J200	S171-S200	405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201-J230	S201-S230	410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J231-J253	S231-S260	408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S261-S290	409 課室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

全港中學「兩文三語」菁英大比拼 (第十八屆)

比賽形式	參賽同學須於兩小時內完成中、英各一篇文章。		
	字數限制(不少於)	初級組	高級組
	中文	300 字	500 字
	英文	300 字	500 字



全港中學「兩文三語」菁英大比拼 (第十八屆)

注意事項

1. 參賽同學須於參賽組別比賽前十五分鐘進入會場。
2. 參賽同學須留意比賽時間，試場主任不會補償答題時間予遲到的參賽同學。
3. 參賽學校不得隨意更換學生代表，所有參賽學生必須與校方提名名單相同。
4. 參賽同學須出示學生證，以便核實身份。
5. 參賽同學須按照參賽編號於指定的座位就座。
6. 參賽同學無須穿著校服，惟服裝應以整齊、大方為原則。
7. 參賽同學可自由選擇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寫作，惟試場不會供應文具。
8. 比賽進行期間，參賽同學須將所有比賽以外之個人物品放於座位下。參賽者不得翻閱任何自行攜帶入場的紙張、書本或其他參考資料。
9. 參賽同學入場後須關掉所有通訊裝置，如手提電話或傳呼機。
10. 比賽開始後首半小時及比賽結束前十五分鐘，參賽者不得離場。
11.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。
12. 參賽作品的版權將歸主辦單位所有，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。
13. 如文章字數少於規定字數，須扣減分數，每 10 字扣 1 分，10 分為上限。標點符號計算在內。
14. 主辦單位保留對比賽規則及比賽結果的最終決定權。
15. 比賽規則如有未詳盡之處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權利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771-3113 與活動秘書處王小姐聯絡。

完